

更新與宣教（四）—— 完成使命

陳濟民

「華人宣教動員'08」大會在2008年12月26-30日在美國加州三藩市Sheraton Gateway Hotel舉行，四天早上的研經聚會主題是「更新與宣教」，陳濟民院長帶領會眾從《使徒行傳》來看這個主題；第一天從第一章看「重整隊伍」，第二天從第十一章看宣教過程裡面必須有的非常重要的突破，第三天從三段經文看對宣教工作應有的支持，第四天則從使徒保羅最後的見證來看信徒怎樣完成神給我們的使命。前三期已刊出了首三天的研經講道，以下是第四天的內容。

經文：使徒行傳三十六16-23節

福音的廣傳

使徒行傳基本上可以分為兩大大段，即第一至十二章及第十三至二十八章。這兩段真正要表達的，並非第一部分講述福音傳到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，然後到了第十三章，才開始講述福音怎樣傳遍全世界；事實上這兩段的內容，都在講述上帝怎樣借助猶太人，特別是彼得及保羅如何將福音傳遍全世界。在一至十二章裡，第八章已提到腓利把福音傳到撒瑪利亞，更重要的是告訴我們，福音藉一位太監進入了衣索匹亞（埃塞俄比亞、古實），進入非洲去了。在第十二章更看見，福音已超過了猶太人的邊界，到了安提阿。昨天，Dr. Rosen也提到，福音傳到安提阿時已經傳給外邦人了。而十三章之後更大的特點，就是上帝積極的把福音傳向外邦人，傳到全世界去。這任務在路加寫使徒行傳一至十二章時已埋下伏線，司提反死了，教會受逼迫，但福音卻沒有停

止傳播。第八章告訴我們，福音反借助這次的逼迫向撒瑪利亞、非洲傳開；在第九章，上帝在這個世界上做了一件我們人類沒法想像的事情——保羅的悔改。若用今天的話來比喻，就是一個間諜頭子信主了，一個共產國家的公安部長信主了，你敢相信嗎？許多第一世紀的基督徒都不敢相信，不敢接受，但上帝確實在使徒行傳第九章中埋下了伏線。

保羅的異象

今天所看的經文記載使徒保羅回顧他一生。他的使命到底是怎樣的？第19節是一句很出名的話：「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。」在近代對使徒行傳的研究裡，學者們一致同意，路加在使徒行傳第九章真正要記載的，不只是保羅的悔改，也是保羅的差遣、呼召，保羅的傳福音使命是在他信主的同時發生的。從經文可見，保羅也是這樣看見。他提到向當時的猶太人和外邦人的

世界傳福音，有如瘋狂了一般，正因為他在大馬色的路上看到異象，他看到復活的基督，又同時聽到復活的主給他一個使命；在他的一生中，一直沒有忘記所看見的這個異象——復活的基督與他的使命。所以，保羅的一生都在傳福音。

保羅的信息

在這段經文裡，也看到保羅所傳的福音有一個很特別的內涵，就是以復活的基督作為信息的基本內涵。在22-23節，他說：「我所講的並不外乎眾先知和摩西所說，將來必成的事；就是基督必須受害，並且因從死裡復活，要首先把光明的道，傳給百姓和外邦人。」耶穌不只死在十字架上，而是從十字架上復活。復活之後又怎樣？使徒行傳第二章36節，彼得說耶穌基督復活了，所以上帝立祂為主、為基督，因此彼得向猶太人傳福音時就說：「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」（徒四12）這樣的信息，不只給猶太人，也給全世界的人；全世界的人都必須俯伏在為主、為基督的復活主的王權之下。在這信息裡，保羅在20節也說，他向人傳福音時，傳講的是要他們悔改歸向神，然後是要「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」。我常說這是我們過去對福音的了解特別需要修正之處，或說需要有更好的表達。我們通常提到相信救恩時，一般會說「因信稱義」；這絕對無誤。可是，若大家仔細注意「因信稱義」的內涵，基本上在系統神學裡有狹義和廣義兩種看法。我們一般提到的都是狹義的看法，就是我們的罪得赦免，在上帝面前可以稱為義人，但僅以此狹義來詮釋「因信稱義」，絕不是使徒保羅所講的福音的全部。研究保羅書信的人常說使徒保羅的書信分成兩部份，第一部份是講教義，第二部份是講行為。這樣的現象在以弗所書特別明顯，此書前三章說及教義，而後三章則說及行為；假如我們細心注意以弗所書第四章，就是講論行為的部份，保羅一開始便要求我們的行為與所傳、所信的福音相稱。甚麼叫做相稱呢？以現代的話來說：行為跟所信的內涵是等值的，有同樣的比重。相稱是指一把秤的兩邊是平衡的，不會傾斜於某一邊。所以今天傳福音，

我們需要看到我們的信息與行動是一齊啟動。在創啟地區之內，恐怕我們要以「行動」為先。但假若只有行動的話，也不是福音的全部；我們有了行動，同時也需要解釋，也需要選擇，這是保羅傳福音的內容。他更特別強調，這樣的信息並不只是新約時代耶穌基督的信息，更是先知跟摩西所傳下來的信息。

昨天，Dr. Rosen講到了猶太人的工作。我們的兒子唸大學時，曾與一個很虔誠的猶太家庭的小孩同房，這好像是上帝特別的安排。他回來跟我們說同房是猶太人時，我便鼓勵他向同房說：「我們是兄弟哩！你們是亞伯拉罕的兒子，我們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啊！」當向猶太人傳福音時，我們不需第一句話便指他們是拜偶像的，這樣他們會被你氣死，因為他們絕對不會拜偶像，他們只是沒有看清楚舊約聖經裡所記載的耶穌基督，也未看清楚救恩而已！

我們的福音不是在舊約之外發明出來的救恩，我們的救恩根植在舊約裡面。使徒行傳中保羅向猶太人辯解時，他一再堅持：我才是正統的猶太人，我絕對不是異端邪說，因為我們猶太人在舊約中已有先知預言上帝會主持公義，會讓義人復活，現在耶穌基督復活了，為甚麼你們不信？（參二十四至二十六章）這是使徒保羅所傳的福音。這樣的內容絕對不只是政治、經濟層面的，他一再強調這一個福音是要讓人離開黑暗和撒但的權勢。耶穌基督的國度，不是要在這個世界上建立一個跟羅馬帝國抗衡，或是代替羅馬帝國的國度。祂來到世界上所要建立的國度，更重要的是在屬靈的一面，是要解決我們「罪」的問題——這就是保羅的信息，也是在今天世界裡我們真正需要的一個信息。

最近，我讀了一本日記，作者是天主教一位很出名的靈修神父梅頓（Thomas Merton, 1915-1968）。他生平做過的事情很多，包括常常與非基督教的宗教對話，他甚至有一次到西藏與達賴喇嘛對話。他在日記裡面寫道：我嘗試要了解佛教，在過程中，我發現佛教的經典裡找不到「恩典」這個詞。這句話看來沒有甚麼特別，它實際上告訴了我們，梅頓發現佛教的救恩跟基督



教的救恩不一樣；確實，佛教所講都是「業」、「因果」，在「因果」、「業障」的觀念裡，那會有恩典。同樣，我們向猶太人、伊斯蘭教徒傳福音，都可以發現他們宗教的指引內缺乏耶穌基督的恩典。沒有恩典，人便不能回到上帝那裡去這是我們的信息，只有我們才有的信息。

保羅的行動

使徒保羅不只在這異象中看到了福音的內容，在這段見證裡他更特別提到傳福音的地點和對象。他告訴我們，得到這個異象後，他就先在大馬色，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，以至外邦，勸勉他們悔改歸向神，這是使徒保羅有了異象後所採取的行動。有很多人常常認為，使徒行傳是講述傳福音必須先從耶路撒冷開始，然後在猶太全地，再至撒瑪利亞，然後到地極，認為這是使徒行傳的次序，而且也認為是我們傳福音的次序。記得年前王永信牧師在《大使命雙月刊》寫了一篇文章（編按：請參第五十六期，2005年6月號 普宣進程的再思），談到這個問題，他不認同這個說法，我也認為確實不是。假如你留意

使徒行傳，基本上是把「猶太全地」這一段寫了一句就完了。第八章開首便告訴我們，教會受逼迫，門徒分散到各處，然後就開始記述腓利進撒瑪利亞，到第十章再回頭說彼得在猶太全地做事情。所以，使徒行傳一至十二章，主要不是說向猶太人傳福音的事，而是說上帝在很早以前已經立下根基，要讓福音從耶路撒冷直傳到外邦的這樣一個主題，重點是福音必須從耶路撒冷直傳到外邦。但若問，聖經中有沒有一段經文可以看到一個地理次序，使徒行傳二十六章20節就是保羅在講地理次序，但不是指先在大馬色傳遍了，然後到耶路撒冷，傳遍後再到猶太全地；而是保羅得到異象之後，立刻便傳，並且從他信主的地方開始，然後，他想到自己原是耶路撒冷的，於是就回到耶路撒冷去。在使徒行傳二十三章，使徒保羅告訴我們，他本以為最後傳福音的地方應該是耶路撒冷；因他在耶路撒冷起家，在耶路撒冷欺壓基督徒，現在成為基督徒了，回頭來向他的同伴作見證，是多麼好的事！我們中國人也這樣想：我是中國人，向中國人傳福音多方便啊！可是，上帝不是這樣的引領，祂告訴保羅說：我要

你到外邦去，你在耶路撒冷傳，他們不會信的。這段經文告訴我們，使徒保羅自信主後，便立刻有了傳福音的負擔和行動，而這行動是順著上帝的旨意而行。

福音的對象

然後，他向甚麼樣的人傳呢？經文說，他傳福音是對「尊貴、卑賤、老幼作見證」，今天的我們很難得看到其中的意義。在希臘文裡只有兩種人，一種是小人物，另一種是大人物；保羅說他對著大人物、小人物都傳，對象超越了社會的階層，而在使徒行傳內，確實看見他真是這樣行。昨天提到保羅到了腓立比，他在那裡向三個人傳福音：第一個是呂底亞，一位已經很接受猶太教的外邦婦女，是一個商人；第二是讓一個使女得救，她是一個被鬼附的奴隸，從人的角度來看，是沒有價值的，是人家用以發財的工具；第三是帶領了腓立比的獄卒信主。這三位是不同階層的人。在使徒行傳十三章也看見，保羅與巴拿巴到達塞浦路斯時，他向當地的長官傳福音，方伯土求保羅因此信了主。他傳福音的對象不像我們現在那麼「專業」，有些只向學生傳，有些只向商人傳，其他的就不管了，事實上做不到。

正如很多年前，一些北美的華人教會不認為應有土生華人（ABC）的工作，教會只用普通話和廣東話，可是當他們的兒女成長後，怎麼辦？要用英文！也有一些土生華人的教會，認為他們傳福音的對象只是土生華人，但他們的父母信了主卻不會說英語，怎麼辦？你只能回頭來開普通話、廣東話的禮拜。上帝的福音不容許我們只限制在社會的某一個階層裡面，也許那一個階層是我們入手的方法及進入點，但不是我們唯一的傳福音對象。跟著，使徒保羅更告訴我們他工作的對象：「福音是傳給百姓和外邦人」（23節）；百姓是猶太人，是上帝的百姓，但保羅也將福音傳給外邦人。從使徒保羅傳福音的地點和對象，讓我們看到他真真正正的涵蓋了全世界。為甚麼？因為他看到的異象，是復活的耶穌，祂是

全世界的主，不只是一個地方、一個民族的主。使徒保羅留給我們的事奉榜樣：就是看準我們的異象——復活的耶穌基督的異象。然後，在這異象裡，知道我們要傳的是一個甚麼樣的信息，要涵蓋的層面有多大。當然，當使徒保羅講到這樣的時候，他也告訴我們，他為了這個異象付出很多，甚至把自己的生命擺在刀口上。

上帝能力的彰顯

讀使徒行傳時，我發現了一件很有意思的事：使徒保羅在第三次宣教行程的後期，已經想到下一次要到意大利羅馬去。他本預備先回耶路撒冷一趟，然後就往羅馬；可是，他完全沒有想到，回到耶路撒冷後幾乎沒辦法再上羅馬，再往西班牙去，因為他坐牢了。他的計劃好像完全被打斷了，但是，從使徒行傳中發現，主耶穌基督在牢中向保羅保證：「我要你向外邦人傳福音，不單是外邦人、百姓，而且是他們的君王。」正因為他坐牢了，然後有機會向羅馬皇帝作見證。保羅若不坐牢，就不會見到皇帝，因為坐牢，他就有機會完成上帝在他身上的旨意，作了他絕對不能做的事情。在今天這段經文裡，保羅說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話：「我蒙上帝的幫助，直到今日還站得住。」（22節）。保羅所做的一切事情，都是在上帝的能力和幫助下完成。

沒有迴避天上來的異象，一方面是需要我們像保羅帝的委身，把自己的生命擺在刀口上；但真正讓我們不迴避天上來的異象，而且把它完成，就只有從上帝來的幫助，我們才有可能完成。完成的方法跟我們原來所打算的可能非常不一樣；但是當上帝呼召保羅時，就已經說要用他向猶太人、外邦人、一般百姓、作官、皇帝作見證，最後，在上帝的恩典裡，上帝的旨意在他身上完成了。保羅就是把自己完全的放在所見的耶穌基督的異象和使命中，然後，我們看到上帝能力的彰顯。

（作者為資深牧者、神學教授、神學院榮休院長）